

专职集体协商指导员选聘公告

根据工作需要，按照《河南省专职集体协商指导员管理办法》，焦作市总工会决定，面向全市公开选聘专职集体协商指导员，现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选聘岗位和名额

拟选聘市级专职集体协商指导员 3 名，聘期为一年。

二、选聘条件

应聘人员应符合以下条件：

（一）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，政治立场坚定，品行端正，作风严谨，办事公道，能热心服务职工群众，廉洁自律，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。

（二）掌握国家和地方劳动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，熟悉企业人力资源管理、财务制度，以及劳动工资、社会保障、劳动安全卫生等相关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。

（三）熟悉集体协商工作，具备一定的集体协商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，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研究解决问题的能力。

（四）身体健康，能独立承担参加协商、调查研究、工作指导和培训教学等任务。

（五）专职集体协商指导员年龄一般不超过 65 周岁。

(六) 服从日常管理和工作安排。

优先选聘全市机关事业单位、企业的退休人员。

三、选聘程序

本次选聘工作通过报名、资格审查、面试、市总党组研究、聘用完成。

四、报名时间

2024年5月27日—2024年5月31日 8:30—16:30。

五、报名所需材料

报名登记表、身份证、户口本、学历证书，退休人员提供退休证明。

六、报名地址

焦作市总工会法律权益保障部（韩愈路158号），联系人：于杰，联系电话：0391-3999913。



附

焦作市专职集体协商指导员报名登记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政治面貌	
毕业院校				学历		专业	
退休单位				是否从事 工会工作			
家庭住址							
工作经历							